



程应峰

书院,古代私人或官府设立的聚徒讲授、研究学问的场所,是传播学识、探究学问的所在。在那里,书声朗朗,墨香阵阵,流淌着浓郁的文化气息。它在中国古代文化传播中,启承转合,自由流畅地衔接着各种文化流派,成为时代文化的有效载体和价值符号。

中国自宋朝以来就有“四大书院”一说,但究竟哪四所书院可以称得上“四大”,说法不一。在我看来,河南商丘南湖畔“应天书院”、湖南长沙岳麓山“岳麓书院”、河南登封嵩山“嵩阳书院”、江西九江庐山“白鹿洞书院”等,在历史上有着重要地位。还有石鼓书院、徂徕书院、茅山书院、龙门书院等等,也颇负盛名,影响深远。

我曾在苏州读过四年大学,距今已十几年过去了。去年秋季,因出差得以再度踏上苏州东山。俗话说,上有天堂,下有苏杭。却又有人说苏州的天堂在东山。

坐上大巴车,沿着环岛公路驶入东山,眺望着空灵澄澈的太湖和绵延起伏的浅山,心情十分愉悦。这个季节的苏州很美,桂花开了,而且金桂、银桂一起开,微微秋风送来满车桂花香。

东山是个典型的江南古镇,是伸展于太湖东面的一座长条形半岛,因其在太湖洞天和庭山以东而得名洞庭东山,俗称为东山。大学期间,我和同学曾从独墅湖一路骑行至东山。半岛三面环水,太湖浩瀚,可谓万顷湖光连天,渔帆鸥影点空。东山还与洞庭西山、光福邓尉等72峰交汇而成秀丽的太湖风景区。走在东山,遍地都是柑橘树、石榴树之类的果树,树上挂满了果实,时不时地可以见到摆摊的老者,他们不厌其烦地向游客们介绍东山果实的香甜美味。

一只熟睡的懒猫被吵吵嚷嚷的游客惊醒,随即跳起来,很快消失到一条古巷里。东山也是寻古探幽的好去处,名胜古迹颇丰,众多的古街古巷、雕花楼、陆巷古村、三山岛、紫金庵等掩映在东山古镇里。陆巷是游客的必打卡点,其因6条古巷而得名。一色明清风格的古街沿河而建,条条石道整齐干净。

从陆巷出来,可以到雕花楼,这也是一处古迹,讲解员介绍雕花楼于1922年兴建,250余名工匠昼夜施工,历时3年,花去黄金3741两。跟着讲解员的步伐,附和着参观队伍发出的“楼无处不雕,雕无处不精”的惊叹声,我思考着雕花楼建设之初的孝子之心。民国时期,东山首富金锡之为报答母亲养育之恩,先是给母亲在上海修了一栋楼,将母亲接到上海颐养天年。可是母亲忘不了她的东山,金锡之便变卖了上海的楼房,为母亲在东山打造了一栋恢弘气派的楼房。

东山还有一处古建筑改造的民宿,建于明朝正德年间,是本地人王整送给恩师的宅院。王整曾为明朝内阁首辅,后辞官还乡。该处宅院几经风雨,保存完好。2004年起,现在的主人斥资修复祖屋会老堂,复建了戏台,形成集江南文化、吴地美食、传统工艺、戏曲欣赏于一体的民宿。在苏州待久了,便能体会到苏州总是精致而细腻的。从108座形态各异、遍地风流的园林,到温柔细腻、雕龙画凤的苏绣、风情万种的昆曲,无一不显露苏州人的精致和讲究。

也有人认为这是无为无用之事,老子在《道德经》里讲“圣人处无为之事,行不言之教”,其实世界上许多美妙都是由无用之物带来的,漫长一生当中,若竟是追逐名利之心,不做无为无用之事,何以消遣有涯之生。想起我的求学时代,由于出身贫寒,唯一的抱负就是考取大学,其他理想愿望简直是一件奢侈品,想都不能想的事。考取大学,奔一个好的前程,才有希望去谈理想。于是乎,白天黑夜地扑在学习上,没有任何培养爱好的心情和时间。有用学之,无用弃之,于是活得很累、很压抑。

两度去东山都是秋天,我读过一首诗:“梅子留酸软齿牙,芭蕉分绿与窗纱。日长睡起无情思,闲看儿童捉柳花。”想着:东山的夏天一定更美!

## 东山三曲

侯利旺



## 穿越千年观思潮——走进古代书院

### 应天书院

《宋史》记载:“宋朝兴学,始于商丘”“自五代以来,天下学校废,兴学自殊(晏殊)始”。应天书院起源之早,规模之大,持续之久,人才之多,居古代书院之首。应天书院的前身,是后晋时杨恂所办的私学。北宋政权开科取士,应天书院出类拔萃,百余名学子科举及第的竟多达五六百人。公元1009年,宋真宗正式将该书院赐额为“应天府书院”。公元1043年,宋仁宗又将“应天府书院”改为“南京国子监”,自此成为北宋最高学府之一。

而后,该书院在应天知府、著名文学家晏殊等人的倡导支持下,得到了壮大发

展。学子们“不远千里”而至,“远近学者皆归之”,著名政治家、文学家范仲淹等一批名人名师应殊之邀在此任教,其显盛地位也就可想而知了。在该书院,范仲淹率先明确了具有时代意义的匡扶“道统”的书院教育宗旨,并以此确立了培养“以天下为己任之士大夫”的新型人才培养模式,由此推动了宋初学术、书院学风朝世致用方面的转变。因为范仲淹对该书院的突出贡献,后人立有《范文正公讲院碑记》。

### 岳麓书院

岳麓山上的岳麓书院,是一座雅致的千年庭院,门前悬挂有一楹联,曰“惟楚有才,于斯为盛”。这座书院培养出的人才中,有陶澍、魏源、曾国藩、左宗棠、郭嵩焘、唐才常、沈葆、杨昌济、程潜等人,都是当时的杰出人物。

岳麓书院人才辈出,经久不衰,绝非偶然。无论立院之根,处世之本,还是讲学之道,育人之术,都有它的高超之处。该书院的精神坐标和价值体系,始于唐时周敦颐先生的主张。他主张在学术思想上要有自己的特色,一是强调以性为宇宙本体,从人性、物性中寻求万物的共性;二是重践履,倡经世务实学风,反对离开实用空说性命;三是不偏一说,主张融汇众家之长。正因如此,岳麓书院拥有健康茁壮、枝繁叶茂的文化根系,也就显得顺理成章了。

### 嵩阳书院

嵩阳书院原名嵩阳寺,因坐落嵩山之阳而得名。嵩阳书院建筑物多为硬山滚脊灰筒瓦房,古朴大方,雅致不俗,由一个主体院落和周围多个单体建筑群组合而成。除嵩阳书院主体外,属于书院的建筑物,还有位于嵩阳书院东北逍遥谷叠石溪中的天光

云影亭、观澜亭、川上亭和位于太室山虎头峰西麓的嵩阳书院别墅——君子亭;书院西北玉柱峰下七星岭三公石南的仁智亭等建筑。因自然及人为的破坏,这些建筑原址,只遗留有少量的石刻题记或残砖碎瓦。

在学识传播上,嵩阳书院以理学著称于世。北宋儒教洛派理学大师程颢、程颐在此聚众讲学,使书院名声大振。北宋名儒司马光、范仲淹、韩维、李刚、朱熹、吕晦等也曾受邀在此讲学。嵩阳书院因此成为重要的儒学传播圣地。

### 白鹿洞书院

白鹿洞书院始建于唐代。最盛时,有360余间建筑,屡经兴废,今尚存礼圣殿、御书阁、朱子祠等。书院内,大小院落,交叉有序;亭台楼阁,古朴典雅;佳花名木,姿态各异;碑额诗联,比比皆是。充分体现了古代书院攻读经史、求索问道、赋诗作联的特色。院内“慎思园”两则碑廊,明清两代的石刻甚多,现存仍存一百余块,内容极为丰富。其中令人赞叹不绝的是紫霞真人用蒲草所书写的《游白鹿洞歌》。

相传,唐贞元年间(公元785年前),洛阳人李渤与其兄李涉在此隐居读书,养一白鹿自娱。此鹿通人性,常跟随左右,且能跋涉数十里到县城将主人要买的书、纸、笔、墨等如数购回,故时人称李渤为白鹿先生,其所居为白鹿洞。后李渤任江州刺史,便在读书台旧址创建台榭。

中国古代书院的繁荣,是有其历史渊源和时代需求的。书院通过研习经史子集,通晓时务物理,讲求道德规范,激发人性中的真、善、美。正如朱子所说“君子有教,则人皆可以复于善”或“唯学为能变化气质耳”。可以说,古代书院,门户开放,有教无类,不受地

域限制,营造出了难得的学术氛围。

古代书院多建于山林名胜所在地,是受了佛教“僻世遁俗、潜心修行”的影响。书院选择的环境,常常是山环水合,或泉清石秀,或古树参天,或茂林修竹……可谓“无市井之喧,有泉石之胜”。如此僻静优美、清逸秀丽的去处,自是最宜于学业传授和学术研究的。同时,古代书院建筑具有浓郁的文化气息。表现为严谨朴素不奢华,含蓄内敛有层次,色调淡雅而丰富,具有不可忽视的人文魅力。

古代书院,不持门户之见,不死守师从学说,广泛开展学术论辩。正是在一论一辩之间,思维才有了突破口,社会才有了长足的发展与进步。如岳麓书院的“会讲”制度,让不同学术观点的学派在或大或小的范围里进行探讨论辩,平等交流,旁听的学生聆听着大师们精妙的语言,体验“思辨”的乐趣,探求人性的秘密,该是多么美妙、多么快乐的事情啊。再如嵩阳书院,十分注重培养学生自学能力,所谓“读书始读,未知有疑,其次则渐渐有疑,中则节节是疑。疑渐渐解,以致融会贯通,都无所疑,方始是学”。与此同时,采用“问难论辩”式教学,启发学生的思辨能力。时至今日,所有这些,不啻为值得提倡的教育教学方式。

可以说,正是这些耐人寻味的书院文化,才让中国古代书院有了溯古通今、荡气回肠的文化穿越意味。

## 中国风古

## 早春二月

张凌云



春梅 李陶摄

不知不觉中,立春过了,元宵过了,日历在二月中大步向前走了。

小时候看过一部电影《早春二月》,印象深刻,黑白胶片叙述了一个动人的爱情故事,至今尚记得男主角萧涧秋飘逸的长袍,忧郁的神情,以及一汪傍着小桥垂柳的湖水。那是孙道临演绎的一个电影史上的不朽传奇。更难忘的,还是《早春二月》这个片名。

早春二月是什么?乍暖还寒,料峭春寒,倒春寒等概括都不准确,如果纯用气候学上的说明更没有意义。于我看来,早春二月更多地是指一种感觉,如同电影给我留下的心理定格。

朦胧的,浅浅的,在平淡中寄托着某种憧憬,换言之,在静静悄悄的过渡中,潜藏着看不见的方向和希望,事物在无声无息地走向某个节点,拐过一道弯,就是另一番气象了。于物来说,自然是经历了严寒酷暑,终于春回大地,万紫千红之类;于人而言,亦同样如此。无论四顾迷茫,还是屡遭挫折,正如鲁迅所说,希望是本无所谓有,无所谓无的,其实世上本没有路,走的路多了,也就成了路,即使在十面“霾”伏的天气里,你看不见光,透不了气,但只要坚定地走下去,周围各种看不清的风景,也都闪烁早春二月的影子。

“不知近水花先发,疑是经冬雪未销。”很

喜欢唐人张渭的这首《早梅》。在我看来,其韵味与早春二月有异曲同工之妙。于寻常中见不寻常之象,得意外之喜,这种于无声处听惊雷的蕴藏,恰是早春二月最大的神韵所在。循环往复的庸常生活,使人疲乏,倦怠,能够敲打心灵的东西越来越少,尤其当付出种种努力却看不到前景或得不到回报时,内心的失落和痛楚可想而知。此刻,不妨多一份平静观照,日子是一潭看不到尽头的深井,在曲折的时空隧道中,你奋力击下的那枚石子正在击穿最后一道阻碍,或许再等一会儿,就能听到清脆的回响。

回头看来,《早春二月》这部老电影便是极好的诠释。主人公的故事并不圆满,而且充满着悲剧色彩,但当他最后离开小镇,他所爱的姑娘随他而去时,谁能不对他们的未来充满遐想呢?嗟嗟感叹的过程,令人回味无穷的结局,早春二月正如一颗傲雪凌霜的花骨朵,它寂然肃立在清寒与萧瑟中,即将越过整个漫长的冬季,迎来最美的一次绽放。

深夜,一个人走在回家的路上。白天的喧嚣早已隐退,周围安静得可听见自己的脚步。这次第,突然传来一阵清幽的花香,那是腊梅,躲在某个看不见的角落悄然开放。我浮躁的思绪顿时清静起来,是的,那一瞬,我嗅到了早春二月的味道。

## 漫笔民勤羊肉

马超和



我熟悉绵羊。生活在有“中国肉羊之乡”之称的民勤,我跟绵羊的纠葛由来已久。一直以来,我家后院的栅栏里总圈养着羊,数量总保持在十五只左右,它们是我有限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。我给它们割过草、提过水、添过料,赶着它们到草滩上、到收割完毕的地块里溜达。我看它们撒欢,看它们嬉闹,看它们为争夺食物而使出浑身解数打斗。

在民勤大地上,苏武牧羊的故事流传甚广。苏先生坚守使命,不屈淫威,吞毡啮雪,落尽节旄,挣得了一份永垂不朽的功勋。我总有这样一种感觉,民勤的羊也沾染了些许荣光,你看,它们走起路来昂首挺胸,蹄下生风,潇洒干练非常,有点不可一世的劲头。

我也有过赶着三四百只羊在滩野放牧的经历,我觉得约莫三四百只羊的体验与指挥万马千军的感觉相差无几。羊群中也有些特立独行的存在。在晨曦中,它并不着急忙慌地啃食鲜草,而是朝着东方“咩咩”几声,柔情万千,百转回肠。我想,它肯定是一位诗人,或是一位经验老道的朗诵者,至少拥有不少文艺细胞,对生活有着诗意的向往和追求。

公羊是羊群中绝对的危险分子,喜欢找人的茬儿,想来是分泌过剩的雄性激素在作怪。

我家一直养有公羊,不安分的那种。大概是在四年级时,有一天,我写完作业到后院子收鸡蛋。我知道它的恶劣脾性,本来有些防备,但它那副心不在焉的模样还是迷惑了我——我的警惕心松弛了下来。它突

然发起攻击,把我顶得仰面朝天,屁股生疼,胳膊肘处蹭破了皮,沁出了鲜血。他的阴谋狡诈让我气恼到了极点,我跑到前院拿了宰猪刀,叫嚷着要宰了它。兔子急了还咬人呢,我若是癫狂起来,杀伤力绝对比兔子要大得多。很明显,对于这一点,公羊心知肚明——它的眼神顿时软了许多。它是父亲的宝贝疙瘩,我不能也不敢真宰了它。我放下刀,抡起一根红柳棒,追着它一顿暴揍。

从那以后,它依然是羊群中的王者,依然压制着可能取代它地位的势力,蛮横地播撒着自己的优良基因,依然时不时于些欺负弱小的勾当,却一直避着我,甚至不敢跟我对视。我家后来养着的公羊大抵都是它的后代,我跟它们没有发生过任何冲突,它们或许在弟弟妹妹面前耀武扬威,却从没在我面前就过牙。

绵羊也是有记忆和传承的。或许它曾告诫过自己的后代,那个人惹不得。而他的后代也不敢轻易挑衅,虽然那“传言”未曾验证,毕竟一旦传言属实,那样做的代价实在太大了。如此看来,不是只有人有欺软怕硬的性格,一次火山般的爆发比十次摇曳乞怜奏效得多。

“中国肉羊之乡”并非浪得虚名。民勤的羊喝咸水,吃碱草,自然排酸,其肉无腥无膻,不肥不腻,软硬适中,鲜美可口,有“杭州风景美,民勤羊肉香”之誉。临近市州的客商来民勤如果不吃顿羊肉,总觉得少点什么;不抿两口烧酒,总觉得辜负了羊肉的美味。

宰羊是乡间待客的最高规格。锋利的斧子和尖刀

是居家常备的家伙事,每家每户都有。只要主意打定,三下五除二便收拾得妥妥当当。精干的农家妇女烹煮羊肉的手段堪比饭店大厨。他们没有接受过专门的技能培训,只是在生活中得到了足够的历练。

民勤羊肉胜在不腥不膻。但凡能想到的做法,民勤羊肉都适宜,而且味道顶呱呱。炒羊肚、焖羊肝、烤羊排、黄焖羊肉、葫芦羊杂碎……双手捧着羊肉疙瘩,嘴里嚼着鲜香的肉,鸡啄米似的点着头,含糊其辞地啧啧称赞,这样的场景在民勤的大小饭店随处可见。

初夏,仲秋,石羊河畔是人们放松心情的首选之地,烤羊肉自然是不可缺席的户外美食,无论大人还是小孩都吃的嘴角流油。冬日里,庄户人家通常会杀只满口羯羊犒劳辛苦了一年的自己及家人。老人们的吃法最是讲究,他们在砂锅里卧上几疙瘩羊肉,配上葱段、姜片、萝卜块和几颗红枣,再根据口味放几粒花椒搁炉火上顿。待一个钟头以后,香味便充盈了整个屋子。

节庆活动,大锅羊肉(也叫“开锅羊肉”)当属最聚人气的美食。人们聚在大锅周围,眼巴巴地等待肉熟。虽然被炭火炙得大汗淋漓,却仍然觉得它不怎么给力。吃完肉,在汤中加适量水下黄米,水开米烂再下面条,调点葱花或者嫩芹菜,便是鼎鼎大名的全羊汤黄米面条。

尽管被食用是羊肉的本分,但要被食用者悦纳却不是件容易的事。民勤羊肉打破了很多人的禁忌,也打垮了很多偏执的坚持。面对香味扑鼻的民勤羊肉,哪儿的羊肉最好吃,那是一个不需要争论的问题。我是资深吃货,对羊肉情有独钟,吃羊肉、吸羊髓、喝羊汤,轻车熟路。我喜欢吃肋条肉,不油腻,好下口,有嚼劲。宋代苏轼有言“日啖荔枝三百颗,不辞长作岭南人”。南方来的客人,跟民勤羊肉多接触几次,就会被其魅力所折服,乐不思归,或者恋恋不舍。也难怪,民勤羊肉的品质自不待说,但就江南那烟雨蒙蒙的氛围,怎么能够吃得北方的那股子豪迈劲儿。